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3]10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 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潮财农[2023]94号）和你局《关于分解下达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的函》，现将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下达给你局（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支出列 2023 年度“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科目（详见附件），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二、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绿美示范点建设。请严格按

照《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省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指引》有关要求，规范管理、使用涉农资金，不得挤占、截留、挪用，确保资金依法依规有效使用。

三、请加强涉农资金管理，抓紧做好项目实施等工作，对支出进度不理想和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进行原因分析，及时采取纠偏措施。请及时在“数字财政”系统上做好项目入库等有关工作。

附件：

1.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任务清单
2.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3年11月7日

附件1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项目	建设内容	金额	备注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	建设绿美示范点1个，开展绿美示范点生态修复、林分优化、景观提升、环境整治等建设	200	2023年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潮州赛区）海选竞赛活动“优胜奖”奖励补助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用款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3年		终止年度	2023年	
预算金额（万元）		立项总金额	200		当年度金额	200	
设立依据		1、省林业局关于2023第二批省级涉农资金的分配安排。2、2023年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潮州赛区）海选竞赛活动评审结果。					
项目概述		根据2023年绿美广东竞风华大型主题活动（潮州赛区）海选竞赛活动评审结果，分配下达潮安区绿美示范点建设资金，用于潮安区绿美示范点建设。					
实施周期总目标		建设绿美示范点1个，开展绿美示范点生态修复、林分优化、景观提升、环境整治等建设。					
当年度目标		建设绿美示范点1个，开展绿美示范点生态修复、林分优化、景观提升、环境整治等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绿美示范点（个）	反映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数量	1	1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反映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按时完成率（%）	反映示范点任务完成率	≥80%	≥8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项目区域林分林相，提升森林生态功能等级（是/否）	反映示范点建设提升森林生态等级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示范点林分结构改善（是/否）	反映促进示范点林分结构改善情况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反映群众满意度	≥90%	≥90%	